

**关于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 01540004 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	1
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关于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01540004 号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动控”)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中航动控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

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三日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1011 号）批准，本公司向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等 8 家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普通股（A 股）20,280.03 万股（每股发行价 8.00 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 162,243.09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各项费用 4,084.8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58,158.2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与 2013 年 8 月 21 日存入本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情况以及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出具了瑞华验字〔2013〕第 90290001 号的《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3 年至 2015 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148,984.85 万元（含支付的发行费用），其中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38,000.00 万元，项目使用资金 50,984.85 万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万元。发生利息收入 3,036.54 万元（含理财收益 1,396.58 万元），手续费支出 2.34 万元。

2016 年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20,219.33 万元，归还闲置募集资金 7,100.00 万元，利息收入 151.64 万元（含理财收益 59.56 万元），手续费支出 1.96 万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3,322.79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

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 2013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和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河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联合保荐机构）分别与贵州红林机械有限公司、贵州红林通诚机械有限公司、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力威尔航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北京长空航科天然气设备有限公司及其地方银行（明细如下表）四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账户名称	账号	金额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84010154500001544	529,850.37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河埭支行	1103021119200627419	63,390.31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小河支行	52001503600052511980	1,269,335.94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小河支行	52001503600052516125	3,663,374.03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1001920900052570638	7,230,226.56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沙滩支行	91350154800008617	3,806,565.23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沙滩支行	91350154800008422	16,665,111.42
	合 计		33,227,853.8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配股说明书》中承诺的 implementation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公司 2016 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2）。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无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情况

2013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 6 个月，到期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

201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 12 个月，到期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

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5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6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6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6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16 年 7 月 22 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00 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 年 7 月 25 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900 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 年 8 月 30 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00 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 年 11 月 3 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 年 12 月 1 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尚未归还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同时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7,100 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尚有 52,9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仍在补充流动资金。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3 年 10 月 2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30,327.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管理或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法定代表人在单笔不超过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6 日起，正式启动募集资金管理工作。

2014 年 12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5 年 12 月 30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且在该额度内资金可进行滚动使用。

1.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瑞信睿尊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收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收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收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专户型 2014 年第 064 期 A 款”，2014 年 11 月 11 日到期收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633,424.66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5.4%。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2 号”，于 2014 年 7 月 26 日到期收回本金 5,000 万元，取得收益 407,671.2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4.8%。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专户型 2014 年第 106 期”，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到期收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914,246.58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5.1%。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1 号”，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到期收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345,205.48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4.2%。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1 号”，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到期收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345,205.48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4.2%。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1 号”，于 2015 年 1 月 4 日到期收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356,712.3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4.2%。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06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1 号”，于 2015 年 08 月 06 日到期收回本金 3,400 万元，取得收益 114,575.34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4.1%；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3 号”，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到期收回本金 7,000 万元，取得收益 724,931.51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4.2%；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S21”，于 2015 年 08 月 10 日到期收回本金 2,000 万元，取得收益 42,575.34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9%；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3 号”，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到期收回本金 1,200 万元，取得收益 115,397.26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9%；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S21”，于 2015 年 09 月 02 日到期收回本金 5,400 万元，取得收益 111,846.58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6%；

公司于 2015 年 09 月 08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15 年 JG753 期”，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到期收回本金 5,000 万元，取得收益 146,666.67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2%；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1 号”，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到期收回本金 8,000 万元，取得收益 210,630.14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1%。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财富班车 1 号”，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到期收回本金 2,000 万元，取得收益 50,958.9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1%。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6 年 JG001 期”，于 2015 年 12 月 27 日到期收回本金 7,500 万元，取得收益 197,465.7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1%。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到期收回本金 80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61,777.78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1%。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于 2016 年 4 月 1 日到期收回本金 50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42,083.3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1%。

公司于 2016 年 04 月 21 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到期收回本金 70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91,722.22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 2.9%。

以上到期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已全部收回。

2.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3 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北京航科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北京航科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公司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航科变更至北京航科全资子公司航科天然气公司。

（二）2015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对力威尔航装扩大国际合作项目、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及北京航科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1.力威尔航装扩大国际合作项目

力威尔航装扩大国际合作项目实施主体由“北京力威尔航空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力威尔航空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总投资由26,470.59万元变更为16,42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9,705.88万元。

2.北京航科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

北京航科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业务扩大产能项目总投资由18,888万元变更为8,226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6500万元。

3.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增加贵州红林机械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贵州红林通诚机械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项目总投资由77,001.00万元变更为63,700.04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56,496.34万元。

4.新增北京航科研发试制基地及补充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北京航科研发试制基地及补充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由北京航科负责实施，项目总投资 26,315.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7,431.11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土地、新建厂房、新增工艺设备等，以提升航空发动机控制系统产品研制生产能力，统一规划力威尔扩大国际合作项目的厂房建设。

（三）2016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批批准，对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无级驱动及控制系统产品批产项目及力威尔精密扩大国际合作项目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1.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由贵州红林机械有限公司和贵州红林通诚机械有限公司两法人主体共同实施，调整为由贵州红林通诚机械有限公司单独实施，投资总额由原63,700.36万元，调整为27,0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2,580.00万元，流动资金4,420.00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

2.无级驱动及控制系统产品批产项目

无级驱动及控制系统产品批产项目总投资额由42,783.00万元变更为34,109.76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9,601.76万元（含1,426.70万美元），流动资金4,508.00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

3.力威尔精密扩大国际合作项目

项目名称由“力威尔航装扩大国际合作项目”变更为“力威尔精密扩大国际合

作项目”。

项目总投资 16,420.00 万元不变，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9,705.88 万元不变。减少建设资金投入，由 11,556.00 万元调减至 7,385.00 万元；增加流动资金，由 3,150.00 万元增加至 7,321.00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 2,321.00 万元和中航发展配股资金 5,000.00 万元）；利用原有固定资产 1,714.00 万元不变。

4.新增贵州红林航空动力控制产品基础能力建设 I 期项目

新增贵州红林航空动力控制产品基础能力建设 I 期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贵州红林机械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 32,346.34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29,346.34 万元，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9,496.34 万元，自筹 2,850 万元。

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参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 2）

五、终止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扩大产能项目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终止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扩大产能项目。

公司终止本项目后结余募集资金 1,666.51 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结余资金进行科学、合理的后续安排，并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三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2,243.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19.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311.9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204.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4,243.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6.5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是	56,496.34	27,000.00	6,966.60	19,369.45	71.74%	2017年	1,314.25	是	是
2.无级驱动及控制系统产品批产建设项目	是	34,109.76	34,109.76	2,861.55	18,772.29	55.03%	2017年	-187.86	是	是
3.力威尔精密扩大国际合作项目	是	9,705.88	9,705.88	3,202.12	9,631.84	99.24%	2016年	98.57	是	是
4.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扩大产能项目	否	6,500.00	6,500.00	897.91	5,039.42	77.53%	2016年	-1,773.04	否	是
5.北京航研所及试制基地及补充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否	17,431.11	17,431.11				2017年	建设期	否	否
6.贵州红林航工动力控制产品基础能力建设I期项目	新增		29,496.34	6,291.15	18,391.18	62.35%	2017年	413.33	是	否
7.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000.00	38,000.00		38,000.00	100.00%				否
合计		162,243.09	162,243.09	20,219.33	109,204.18	67.3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受进口设备采购周期长、部分实验设备设计方案变更及部分非标、特种设备调研周期长、技术指标难度高等因素综合影响，导致无级驱动及控制系统产品批产建设项目投资计划进度滞后。受国家经济形式下行、汽油价格持续降价影响，天然气加注行业进入持续萎缩期，且行业市场竞争进入白热化和无序化，投入产出效率持续下降、产品利润率基本处于亏损状态。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由于募投项目市场和客户需求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实际，201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并经2016年5月10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详见2016年4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6）。 2.因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扩大产能项目的市场环境等客观条件发生重大变化，为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护投资者的利益，集中精力和资源服务于航空防务产品等主业，公司2016年10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扩大产能项目的议案》，并经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终止了该项目。详见2016年10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终止天然气加注集成控制系统扩大产能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0）。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前期已对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无级驱动及控制系统产品批产建设项目进行相关投入。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专审字[2013]第90290001号《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之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1,117.99万元，预先投入无级驱动及控制系统产品批产建设项目金额为1,546.90万元，公司合计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总金额为2,664.89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2,664.89万元置换预先以投入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无级驱动及控制系统产品批产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与发行方案中的内容一致。 2016年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3年10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6个月，到期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2014年4月24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6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14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6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5年4月17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60,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2015年4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6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6年4月14日，公司已将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6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2016年4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6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7,100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尚有52,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仍在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3,038.91万元，其中52,9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包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影响，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322.79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汽车自动变速执行机构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7,000.00	6,966.60	19,369.45	71.74%	2017年	1,314.25	是	否
2.无级驱动及控制系统产品批产建设项目	2.无级驱动及控制系统产品批产建设项目	34,109.76	2,861.55	18,772.29	55.03%	2017年	-187.86	是	否
3.力威尔精密扩大国际合作项目	3.北京力威尔航空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大国际合作项目	9,705.88	3,202.12	9,631.84	99.24%	2016年	98.57	是	否
4.贵州红林航空动力控制产品基础能力建设I期项目	新增	29,496.34	6,291.15	18,391.18	62.35%	2017年	413.33	是	否
合计		100,311.98	19,321.42	66,164.76	65.96%		1,638.29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由于募投项目市场和客户需求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实际,201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并经2016年5月10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详见2016年4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编号:0 02460677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 顾仁荣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10月20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顾仁荣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1098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02-14

证书序号：NO. 0198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5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杨剑涛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姓名	袁刚山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2年12月16日
Working unit	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430104721216433



记

各，继续有效一年。
an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10000055266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0 年 /y 8 月 /m 1 日 /d
Date of Issuance

2000 年 /y 8 月 /m 1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
this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
this renewal.



2012年 3月 1日
ly /m /d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 名	熊建红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8-01-13
工 作 单 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身 份 证 号 码	36220219880113104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065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7 月 13 日

年 月 日
/y /m /d